

证券代码：834688

证券简称：聚元微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0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688	聚元微	2020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经权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高新区科技城科灵路78号苏高新软件园8号楼3楼，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19年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19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19年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19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19年年度报告（正文）及其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》

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

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

2019 年度，公司与自然人韩兴杰签署无息借款协议，年度内累计借款 58 万元人民币，该借款用于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周转。关联关系：韩兴杰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韩兴成的直系亲属。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14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联交易》

2020 年度，公司拟与自然人韩兴杰签署无息借款协议，年度内累计借款 100 万元人民币以内，该借款用于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周转。关联关系：韩兴杰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韩兴成的直系亲属。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15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、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4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高新区科技城科灵路78号苏高新软件园8号楼3楼，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 杨洁

电话：（0512）66806693

传真：（0512）66806688

电子邮箱：carry_yang@pmicro.com.cn

通讯地址：苏州高新区科技城科灵路78号苏高新软件园8号楼3楼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住宿、餐饮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2日